

共青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 内蒙古自治区文明办文件 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

内团联发〔2020〕13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旗县级 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盟市团委、文明办、民政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志愿服务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快推动我区志愿服务工作迈上新台阶、实现新发展，特别是推动新时代青年志愿服务工作不断深入，形成以城带乡、城乡联动的志愿服务工作新格局。按照共青团中央和自治区文明委总体工作部署，结合《内蒙古自治区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要求，现就进一步加强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工作目标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志愿服务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自治区党委政府一系列重要部署,夯实基层基础,创新运行机制,使基层青年志愿者组织成为社会治理和文明建设的重要力量,在文明内蒙古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2. 基本原则。坚持党建引领与履行职责使命相结合。青年志愿者协会是党领导下的以共青团为主导的青年社会组织,具有鲜明的政治属性。应以党建为统领,把加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服务青年成长发展作为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的根本任务,扎实推进基层青年志愿者组织建设,作基层社会组织发展的典范和排头兵;**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相结合。**聚焦提升青年志愿服务的动员力,在探索组织形态创新、完善基层组织体系、激发基层组织活力等方面,明确目标,压实责任,狠抓工作推动,发挥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引领、联合、服务、促进的作用;**坚持组织覆盖与工作覆盖相结合。**以青年志愿者协会为依托,完善志愿服务工作体系网络,突出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枢纽功能,团结和凝聚广大志愿者和志愿者组织,将工作对象转化为工作力量,适应当代自组织利益诉求多元、群体结构分化、网络聚集频繁新特点,扩大党领导下的社会工作有效覆盖;**坚持分类指导与改革创新相结合。**聚焦旗县级志愿服务组织发展程度不均衡、活力不足等问题,以青年志愿者协会建

设为契机，摸清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现状，强化培训，分类指导。旗县级文明办、共青团、民政部门要建立统筹协调机制，通过创新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转变工作方式，切实找对策、求实效、谋发展，以志愿者精神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和志愿服务事业发展。

3. 工作目标。力争到 2023 年，基本建成与志愿者事业发展相适应，组织完备、管理规范、服务完善、充满活力的基层青年志愿服务组织体系，在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引领青年社会参与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成为文明内蒙古建设的重要力量。

——**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全覆盖。**以文明内蒙古建设为统揽，着力加强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力争在 2020 年底实现 70%的县（市、区、旗）建立青年志愿者协会，2021 年底前基本实现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全覆盖。

——**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活力明显增强。**着眼服务社会需求，不断提高志愿服务法治化、专业化和信息化水平，积极开发具有地方特色、青年特色、时代特色的志愿服务项目，推动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活力明显增强。

——**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对成为新时代文明实践行动的重要抓手。**推动基层青年志愿者、青年志愿者协会、青年志愿者组织成为基层新的组织形态和开展社会工作的重要力量，志愿服务成为新时代文明实践的重要标志。

二、健全旗县级青年志愿服务组织体系

1. 推动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全覆盖。尚未建立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的旗县（市、区），要结合实际尽快成立青年志愿者协会，或与同级文明办、民政部门统筹协调成立由县级团委作为业务主管单位的志愿者协会或志愿服务联合会。按照团中央和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统一要求，自治区将建立全区青年志愿者协会组织台账，对各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统一编制序列，定期开展调查统计。盟市、旗县两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应参照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志愿者协会组织架构，以席位制方式将下一级地方协会全部纳为协会成员，畅通组织动员渠道。

2. 推动基层普遍建立青年志愿服务队。依据《中国注册志愿者管理办法》（中青发〔2013〕23号）、《关于推动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的意见》（中青发〔2014〕29号），推动乡镇（街道）、学校、行业、企业等建立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一支来源广泛、管理规范、凝聚力强的青年志愿者队伍，实现“县有协会，基层建队”。

3. 联系和培育青年志愿者组织。发挥青年志愿者协会枢纽作用，将符合条件的青年志愿者组织吸纳为团体会员，强化价值引领，推动共同发展。探索通过项目支持、资金补贴、购买服务等方式，孵化培育青年志愿者组织；探索通过专业培训、公益创投、链接资源、举办赛会等方式，有效凝聚青年志愿者组织，为建立党领导下的志愿服务工作体系注入活力。

4. 组织实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建立以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为主体的志愿服务项目实施机制，将“关爱行动”、助残“阳光行动”、“金晖助老”等全团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和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行动逐级下沉，直至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突出创新引领和专业引领，着力做好服务本地区工作大局、有地方特色、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项目，形成稳定的社会功能，打造志愿服务品牌。

5. 完善工作机制。建立旗县级志愿服务组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团旗县委为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机构，具体负责统筹协调事宜。应建立健全宣传动员、注册登记、管理培训、考核评价、激励表彰、权益维护、信息安全等制度机制。探索党团员参与志愿服务发挥作用情况评价机制和办法。为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提供必要条件，解决志愿者在志愿服务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有效维护志愿者的合法权益。

三、提升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活力

1. 依法依规完善内部治理。依据章程建立健全独立自主、权责明确、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的内部治理结构。完善组织决策、执行、监督制度和内部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人、财、物管理制度和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各级民政部门在志愿服务组织登记注册过程中，要按照“应建必建”的原则成立党团组织，开展党团活动，为党培养、输送青年政治骨干。

2. 共建共享青年志愿服务阵地。把志愿服务作为党领导

青年工作的重要抓手，将青年志愿服务作为共青团联系服务青年的重要职能融入“青年之家”功能。探索完善青年志愿者参与“青年之家”运行管理的工作机制。支持帮助协会团体会员、志愿者组织入驻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和党群服务中心、公共文化设施、社区及人员集中的公共场所等，建设具有鲜明特色的志愿服务阵地。

3. 增强自我造血功能。努力推动将青年志愿服务纳入党委政府工作内容，积极争取政策、资金、人员、场地等支持。树立项目意识、品牌意识、宣传意识，着力提升项目运作、品牌策划和宣传推广能力，依托内蒙古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发现好的服务项目和品牌，通过基金会、互联网公募等渠道，持续争取社会资源支持。

4. 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探索建立与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常态化合作机制，促进青年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积极探索“互联网+志愿服务”工作模式，不断提升志愿服务信息化水平，安全合规利用好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工具新技术，创新服务模式，提高服务效能。

四、在服务中心工作、引领青年成长中发挥积极作用

1. 推动青年志愿者队伍专业化发展。动员各类专业人员加入青年志愿者行列，逐步建立门类齐全、更好满足社会需求的专业化志愿者队伍。建立健全日常管理机制和培训制度，注重志愿者专业能力培养，加强专业人才储备。

2. 立足社区服务重点人群。将青年志愿服务工作重心进一步下沉到城乡社区,聚焦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及特困群体等,开发规模化、常态化的志愿服务岗位,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重点做好大学生团员服务社区工作,按照就近就便、安全有序原则参与社区志愿服务,引导大学生团员在服务基层服务社会中形成正确社会观察、彰显团员先进性。

3.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主动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通过建立乡村振兴志愿服务组织、队伍、项目,凝聚青年、服务中心工作,提升志愿服务组织活力,使其成为协助当地党委政府踊跃投身脱贫攻坚工作、乡村振兴战略、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力量。

4. 选树先进典型,弘扬志愿文化。通过志愿者表彰、星级志愿者评定等,大力选树青年志愿者典型,挖掘典型事迹,讲好青年志愿者故事。通过文化作品创作和媒体传播,培育志愿精神和志愿文化,引导青少年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5. 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在旗县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工作的框架下,发挥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示范引导作用,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青年志愿服务队。进一步落实《内蒙古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专项行动(2020-2025)实施细则》各项任务,巩固以“青年爱里”为主阵地的社区服务,立足青年志愿服务的特色优势,积极争取政策、资金、场地等资源支持,开展具有鲜明新时代文明实践特色的志愿服务活动。

五、加强对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的指导和支持

1. 开展分类指导和培训。依托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针对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负责人开展的示范培训。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青年志愿者协会要结合实际开展针对协会负责人和青年志愿者骨干的培训，原则上每年至少培训一次。盟市、旗县两级青年志愿者协会要根据地区差异和实际情况，对不同情况、不同类型的旗县级志愿者组织建设进行分类指导，依托信息化工具，建立并及时更新基础台帐。

2. 突出示范引领。参照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表彰和支持运作规范、活力较强、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示范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标准，自治区团委、自治区文明办、自治区民政厅每两年命名一批优秀示范性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和志愿服务组织，并予以表彰。盟市、旗县两级青年志愿者协会要加大宣传力度，推广优秀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的经验和做法，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志愿服务项目库建设，抓好优秀项目遴选入库和上线推介工作，支持和推动优秀项目实现可持续发展。

3. 强化工作支持。自治区青年志愿者协会积极在项目孵化、交流培训、资源对接等方面对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加大支持力度，对贫困地区旗县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给予一定资金等支持。盟市、旗县两级青年志愿者协会要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支持、项目培育等方式对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给予工作支持。

4. 建好用好信息化工作平台。依托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和“志愿北疆”信息平台，建立全区青年志愿者协会线上组织网络，实现扁平化组织动员、精准化服务管理。借助互联网优势，加强大数据开发应用，推动青年志愿者队伍管理、项目实施、资源整合、信息分析等工作。

5. 加强组织领导。自治区团委、自治区青年志愿者协会承担宏观规划、工作指导、统筹协调、督促落实责任，定期开展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工作评估。盟市、旗县两级文明办、团委、民政部门要做好组织领导和政策保障工作，明确牵头部门和实施主体，做好工作督促。旗县级团委承担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的主体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联系人：刘敏敏 18104858556

附件：内蒙古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工作指引(试行)



附件：

内蒙古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工作指引

（试行）

为全民提升文明内蒙古建设水平,发挥青年志愿者协会组织枢纽功能,加强对我区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建设重点工作的指导,依据《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章程》《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志愿者协会章程》,制定本工作指引。

一、规范成立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

1. 明确业务主管单位。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的业务主管单位应为旗县级团委。业务主管单位为其他单位的,要在2021年10月底前完成业务主管单位变更。

2. 规范组织名称。由旗县级团委作为业务主管单位成立的志愿者组织名称原则上应为“XX旗县(市、区)青年志愿者协会”,市辖区应为“XX市XX区青年志愿者协会”。若本地区有关部门同意,名称也可以为“XX旗县(市、区)志愿者协会”或“XX旗县(市、区)志愿服务联合会”等,但业务主管单位应明确为旗县级团委。

3. 推进依法登记。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应按照有关规定在所在地人民政府的民政局进行登记。

4. 关于会长、法定代表人和秘书长人选。旗县级青年志

愿者协会会长、法定代表人原则上由县级团委负责同志在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担任。秘书长应由县级团委负责同志或负责青年志愿者工作的专职干部担任。

5. 加强秘书处建设。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秘书处设在旗县级团委,具体负责推进落实协会工作部署并承担协会日常工作。秘书处工作力量应以旗县级团委或协会的专职工作人员为主体,以挂职、兼职工作人员和志愿者为补充。可探索协会会员轮值承担协会具体任务的工作机制,将部分专业性较强的工作交给专业团队或人员执行。

6. 严格会员标准。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做好会员推荐遴选工作,把政治可靠、有理想追求、有奉献精神作为首要条件,严格把关,严肃推荐程序。会员应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热爱志愿者事业,积极践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社会形象良好。个人会员年龄原则上应在 14 岁以上,45 岁以下。

7. 优化会员结构。会员应涵盖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救灾、助医、助学等领域志愿者、基层青年志愿服务工作者和青年志愿者组织。可适当提高单位会员比例,将与志愿服务关系密切的优秀青年社会组织吸纳为协会会员。注重吸纳学校志愿服务组织,在中小學生中开展志愿服务意识教育,培养志愿服务后备力量。

8. 健全基本制度。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应制定科学规

范的章程，并依据章程重点完善组织决策、执行、监督制度和内部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人、财、物管理制度和内部信息披露制度，搭建完善会员履职渠道。

9. 强化基础保障。旗县级团委要争取党政部门在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秘书处专职岗位、人员编制、财政经费、办公场所等方面给予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可探索与旗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合署办公。

10. 加强协会党建、团建。具备条件的旗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应成立党的组织，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围绕党章赋予基层党组织的基本任务开展工作。坚持党建带团建，以旗县级青年志愿者组织为抓手，推动基层青年工作的组织形态创新，扩大共青团对基层青年特别是新兴领域青年的有效覆盖。注意在工作中发现培养团的骨干，具备条件的协会及时建立团组织，可纳入县级团委直属管理。

二、建设青年志愿者队伍和组织

11. 规范注册管理。依据《中国注册志愿者管理办法》（中青发〔2013〕23号），做好县域内青年志愿者注册管理工作，细化完善志愿者注册流程等有关工作机制。依托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和“志愿北疆”信息平台开展志愿者注册管理、活动组织、供需对接、记录证明、嘉许激励等工作。做好星级志愿者表彰宣传和适度激励，依法为志愿者提供基本保险。

12. 加强青年志愿者培训。制度化常态化开展青年志愿

者培训，重点对协会会员、青年志愿者组织负责人和青年志愿者骨干开展定期培训。要推动协会单位会员和基层青年志愿者组织建立日常培训制度，并努力为基层培训提供师资、场地、课程等必要支持。原则上县级青年志愿者协会每年应至少开展1次青年志愿者骨干培训。

13. 推进基层建队。要按照“县有协会，基层建队”的要求，推动乡镇（街道）、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国有企业成立青年志愿服务队；在条件成熟的社区、园区和较大规模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成立青年志愿者协会或服务队；依据实际情况推动建立应急救援、医疗卫生、生态保护、大型活动等领域的县级直属青年志愿服务队。注重依托大中学校团组织组建大中學生志愿服务队，按照学校负责、就近就便、注重实效、激励为主、量力而行的原则，开展好志愿服务。

14. 联系和培育青年志愿者组织。主动联系和培育一批青年志愿者组织，通过专业培训、公益创投、链接资源、举办赛会、项目指导、资金扶持等方式强化价值引领，推动共同发展。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建立专门的青年志愿者组织孵化基地。

三、开展青年志愿服务项目

15. 组织实施全团重点项目。组织实施好“关爱行动”，建立关爱农民工子女青年志愿者专门队伍，充分利用七彩小屋、青年之家（爱里）、社区活动中心、青少年活动阵地等开展学业辅导、亲情陪伴、感受城市、自护教育、爱心捐赠等志

愿服务项目，在“七彩假期”、“七彩四点半”等项目基础上建立接力机制，形成长效帮扶。组织实施好助残“阳光行动”，依托康复机构、托养机构、特教学校、助残站点、社会组织等，围绕日常照料、就业支持、支教助学、文体活动等方面，实施“团队帮扶+结对接力”模式的助残项目。

16. 开展社区志愿服务。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等各类青年志愿者组织主动对接城乡社区居民需求，列出需求清单和资源清单，科学设置志愿服务岗位，对城乡社区空巢老人、残疾青少年、分散供养的特困人员、留守儿童和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等重点人群开展结对服务，形成长效机制。

17. 开展重要时间节点重大活动志愿服务。抓住 3 月 5 日学雷锋日、五四青年节、12 月 5 日国际志愿者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主动承接本地区重大活动志愿服务工作，做好志愿者招募、培训、管理和服务，组织开展好相关志愿服务工作。

18. 组织参加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组织遴选本地区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参加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以赛带训”加强对优秀志愿服务项目的跟踪培育、优化提升和复制推广。通过展示交流推广等，为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和团队争取社会资源。

19. 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在当地党委统一领导下，在新时代文明实践行动总体框架下，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

践青年志愿服务队，围绕新时代文明实践主要任务，创新志愿服务项目，健全工作机制，加强资源整合，在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中发挥生力军和先锋队作用。

20. 打造常态化志愿服务项目。围绕本地区中心工作和群众实际需要，聚焦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救灾、助医、助学和大型活动、环境保护、文化、互联网等重点领域，打造常态化开展的青年志愿服务项目，组织和引导协会会员和各级各类青年志愿者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志愿服务活动。

四、弘扬青年志愿服务文化

21. 规范使用中国青年志愿者标志。按照《中国青年志愿者标志基本规范》，在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举办会议和制作旗帜、徽章、证书、服饰、装备、宣传品以及建设应用信息平台等时，完整规范使用中国青年志愿者标志(通称“心手标”)。禁止以任何形式将其用于或变相用于商标、商业广告以及商业活动，不得在不适宜的场所使用。

22. 加强文化宣传。坚持依托新媒体开展青年志愿服务宣传，通过融媒体平台，生产和传播有感染力的青年志愿服务文化宣传产品。加强青年志愿服务典型的选树和宣传，用身边的志愿者讲好本地区各行各业普通青年的志愿故事，推动将志愿服务转化为青少年普遍的情感认同和行为习惯。

五、用好各类资源阵地平台

23. 用好“青年之家（爱里）”等团属阵地平台。将青年志愿服务融入“青年之家（爱里）”，立足实际开发符合青年需求的志愿服务项目，推动青年志愿者成为“青年之家（爱里）”建设的重要工作力量。探索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和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等建立青年志愿者服务阵地，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宫、美术馆、科技馆和革命纪念馆等设立青年志愿服务站点和岗位。

24. 用好志愿服务信息平台。依托全区志愿服务信息化平台“志愿北疆”开展志愿者招募管理培训、志愿服务项目实施、志愿服务信息统计分析等工作，加强信息交流，提升服务效能，创新服务方式。

25. 多渠道筹集工作资源。树立以品牌项目争取社会资源的意识，通过与基金会合作、互联网公募、吸引社会捐赠等方式，为项目实施和组织发展持续募集资金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建立青年志愿服务基金。积极争取相关支持政策，主动承接政府购买服务，为协会发展提供持续动力。